

石景山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B23研发设计用地项目太阳

能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石景山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B23研发设计用地项目已由北京市石景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石景山发改（备）（2024）7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保恒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苹果园地区东至实兴北街西红线，西至金王府街东红线，南至金府南路北红线，北至金府路南红线，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石景山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B23研发设计用地项目太阳能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京石建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中建源建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石景山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B23研发设计用地项目太阳能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126009.11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570（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石景山区实兴大街苹果园地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106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室内电热水器挂装及与总包预留管路接驳、电热水器控制器、安全阀等，以及屋面太阳能集热器、冷热水管道（出屋面第一个阀门（不含）后）、阀部件、保温、支架等采购及安装调试，并完成验收等工程内容；（2）太阳能控制箱（包含）下口至各太阳能设备电气线路、线槽及其支架、末端点位、太阳能防雷接地等采购及安装调试，并完成验收等工程内容；（3）配电箱（包含）下口至各设备电气线路，商用储水式电热水炉（含控制箱）、热水循环泵组（含控制箱）、管道、阀部件、保温、电气线路、线槽及其支架的采购及安装调试，并完成验收等工程内容。

2.6 其他 申请人如有异议，请联系喻露露，电话：010-88358116-8201。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新]及以上资质，近5年已完工的单项合同额在300万元（含）以上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____否决性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 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采用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 其他要求___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7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7____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____7____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____可以____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____2026____年____01____月____30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至____2026____年____02____月____04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6____年____02____月____09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____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京石建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建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中区11号三层309号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7号国侨宾馆240室
联 系 人：杨红菊	联 系 人：喻露露
电 话：68874991	电 话：88358116-8201
传 真：68874991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bjzjyzbb2@bjzjy.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杨红菊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68874991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68818852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6 年 01 月 30 日

